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环境

公告编号：2020-128

##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1、根据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哈尔滨群勤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荆门浦华夏家湾水务有限公司、邢台恒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提供担保事项已实施并签署了相关担保协议，本次新增担保总额为 7,450 万元。

2、公司前期为子公司启迪桑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哈尔滨群勤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启迪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临朐邑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启迪再生资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启环科技有限公司、兴平鸿远发展建设有限公司、鹤峰浦华水务有限公司、浙江浦华富春水务开发有限公司、蚌埠致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扬州智慧瑞禾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海南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已全部或部分解除，本次解除担保总额为 17,453.26 万元。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1,328,074.7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8.27%，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 一、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签署担保协议事项：

（一）2020 年 5 月，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安排经营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根据控股子公司经营所需资金的贷款需求，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预计在 2020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61.89 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并与相关金融机构办

理贷款担保所需的必要手续及签署协议文本。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哈尔滨群勤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群勤”）提供担保额度 3,000 万元。

（二）2020 年 1 月，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安排经营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根据控股子公司经营所需资金的贷款需求，为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9,200 万元担保额度，并与相关金融机构办理贷款担保所需的必要手续及签署协议文本。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荆门浦华夏家湾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夏家湾水务”）提供担保额度 8,000 万元。

（三）2020 年 8 月，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安排经营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根据控股子公司经营所需资金的贷款需求，为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40,890 万元担保额度，并与相关金融机构办理贷款担保所需的必要手续及签署协议文本。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邢台恒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邢台恒亿”）提供担保额度 1,000 万元。

1、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哈尔滨群勤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黑龙江分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与交通银行黑龙江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哈尔滨群勤向交通银行黑龙江分行申请的 1 年期 6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

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1）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为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的范围为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3）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权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哈尔滨群勤的担保余额为 1,000 万元，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对哈尔滨群勤的担保余额为 1,600 万元，哈尔滨群勤可用担保额度为 2,400 万元。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夏家湾水务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荆门分行”）签署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

与交通银行荆门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夏家湾水务向交通银行荆门分行申请的贷款期限自 2020 年 8 月 10 日至 2028 年 7 月 14 日人民币 6,000 万元项目贷款提供担保。

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1)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为连带责任保证。

(2) 保证的范围为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3)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权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夏家湾水务的担保余额为 6,020 万元，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对夏家湾水务的担保余额为 12,020 万元，夏家湾水务可用担保额度为 2,000 万元。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邢台恒亿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邢台分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与交通银行邢台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邢台恒亿向交通银行邢台分行申请的授信期限自 2020 年 8 月 14 日至 2021 年 6 月 23 日人民币 85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

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1)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为连带责任保证。

(2) 保证的范围为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3)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权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邢台恒亿的担保余额为 0 元，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对邢台恒亿的担保余额为 850 万元，邢台恒亿可用担保额度为 150 万元。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二、公司前期为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进展情况说明

1、公司于 2017 年 5 月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启迪桑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资租赁公司”）向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国资融资租赁”）申请的 14,800 万元 3 年期融资租赁借款提供担保。在本公告所

述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融资租赁公司向北京国资融资租赁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 2,220 万元（详见公司 2020 年 6 月 17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融资租赁公司向北京国资融资租赁申请的 14,800 万元融资事项担保已全部解除。

2、公司于 2019 年 7 月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哈尔滨群勤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哈尔滨开发区支行”）申请的 1 年期 1,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公司为哈尔滨群勤向中国银行哈尔滨开发区支行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 1,000 万元（详见公司 2019 年 9 月 17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06）。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哈尔滨群勤向中国银行哈尔滨开发区支行申请的 1 年期 1,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担保已全部解除。

3、公司于 2019 年 5 月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启迪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迪城服”）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北京分行”）申请的一年期最高债权额 10,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公司为启迪城服向民生银行北京分行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 10,000 万元（详见公司 2019 年 9 月 17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06）。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启迪城服向民生银行北京分行申请的 1 年期 10,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担保已全部解除。

4、公司于 2016 年 5 月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临朐邑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朐邑清”）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朐支行（以下简称“中行临朐支行”）申请的 8,680 万元 10 年期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临朐邑清向中行临朐支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临朐邑清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6,912.50 万元（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12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临朐邑清向中行临朐支行申请的 8,680 万元项目贷款于近日继续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303 万元，公司目前为临朐邑清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6,609.50 万元。

5、公司于 2017 年 9 月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融资租赁公司向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以下简称“湖北银行宜昌分行”）分别申请的 12,600 万元、1,4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融资租赁公司向湖北银行宜昌分行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融资租赁公司向该行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合计为 6,320 万元（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12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融资租赁公司向湖北银行宜昌分行申请的 1,400 万元贷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110 万元；融资租赁公司向湖北银行宜昌分行申请的 12,600 万元贷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1,000 万元。公司目前为融资租赁公司向该行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合计为 5,210 万元。

6、公司于 2017 年 9 月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融资租赁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天津分行”）申请的最高不超过 5,200 万元的融资事项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融资租赁公司向浦发银行天津分行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融资租赁公司向该行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 1,500 万元（详见公司 2020 年 6 月 17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融资租赁公司向浦发银行天津分行申请的 5,200 万元贷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500 万元，公司目前为融资租赁公司向该行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 1,000 万元。

7、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融资租赁公司向浦发银行天津分行申请的自 2019 年 7 月 10 日至 2019 年 9 月 8 日止最高不超过 4,770 万元保理融资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融资租赁公司向浦发银行天津分行申请的保理融资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融资租赁公司向该行申请的保理融资担保余额为 1,787.71 万元（详见公司 2020 年 6 月 17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贷款情况：融资租赁公司向浦发银行天津分行申请的 4,770 万元保理融资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175.85 万元，公司目前为融资租赁公司向浦发银行天津分行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 1,611.86 万元。

8、公司于 2016 年 8 月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启迪再生资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迪再生”）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天津分行”）申请的 65,0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启迪再生

向平安银行天津分行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启迪再生向该行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 57,492.35 万元(详见公司 2020 年 6 月 17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启迪再生向平安银行天津分行申请的 65,000 万元贷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310 万元，目前公司为启迪再生向该行申请的借款担保余额为 57,182.35 万元。

9、根据公司股东大会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及相关授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齐齐哈尔启环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哈尔滨分行”）申请的 5,200 万元 10 年期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齐齐哈尔启环向民生银行哈尔滨分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5,125 万元（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12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齐齐哈尔启环向民生银行哈尔滨分行申请的 5,200 万元 10 年期固定资产借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75 万元，公司目前为齐齐哈尔启环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5,050 万元。

10、公司于 2018 年 5 月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兴平鸿远发展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平鸿远”）向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以下简称“西安银行咸阳分行”）申请的 88,000 万元 10 年期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兴平鸿远向西安银行咸阳分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88,000 万元（详见公司 2018 年 12 月 15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59)。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兴平鸿远向西安银行咸阳分行申请的 88,000 万元 10 年期项目贷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1,000 万元，公司目前为兴平鸿远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87,000 万元。

11、公司于 2018 年 9 月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鹤峰浦华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鹤峰浦华”）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鹤峰县支行（以下简称“农业发展银行鹤峰支行”）申请的 8,000 万元 15 年期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鹤峰浦华向农业发展银行鹤峰支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8,000 万元（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3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7)。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鹤峰浦华向农业发展银行鹤峰支行申请的 8,000 万元 15 年期固定资产借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215.31 万元，公司目前为鹤峰浦华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7,784.69 万元。

12、公司于 2019 年 7 月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浙江浦华富春水务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富春”）向浙江桐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村支行（以下简称“桐庐农商行横村支行”）申请的 5 年期 800 万元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浙江富春向桐庐农商行横村支行申请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借款担保余额为 800 万元（详见公司 2019 年 9 月 17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06）。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浙江富春向桐庐农商行横村支行申请的 5 年期 800 万元固定资产借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30 万元，公司目前为浙江富春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借款担保余额为 770 万元。

13、公司于 2019 年 5 月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就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与启迪城服在 2019 年 6 月 25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签署的所有单个保理协议下启迪城服对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所负债务提供以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人在担保书项下所担保的债权本金余额的最高额为人民币 1,850.43 万元。

2020 年 1 月及 2020 年 4 月，应收账款出让方长沙福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与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分别签署了两份《商业保理主协议》，且应收账款出让方与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已经或即将在该商业保理主协议项下签署多个单个保理协议。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启迪城服的申请，公司出具了《担保书》，同意就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与启迪城服签署的所有单个保理协议下启迪城服对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所负债务提供以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人在担保书项下所担保的债权本金余额的最高额分别为人民币 1,225.20 万元、1,640.37 万元（详见公司 2020 年 8 月 15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13）。

近日，公司接到启迪城服报告其归还贷款情况：启迪城服向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申请的保理合同于近期归还上述保理业务中的本金为 239.31 万元，公司目前为启迪城服向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申请的保理业务担保余额 1,207.81 万元。

14、公司于 2019 年 5 月召开了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蚌埠致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致洁”）向中联重科融资租赁（北京）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中联重科融资租赁”)申请的632.93万元一年期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在本公告所述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蚌埠致洁向中联重科融资租赁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273.27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8月15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13)。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贷款情况:蚌埠致洁向中联重科融资租赁申请的632.93万元1年期融资租赁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52.10万元,公司目前为蚌埠致洁向中联重科融资租赁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221.17万元。

15、根据公司股东大会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及相关授权,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扬州智慧瑞禾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智慧”)向中联重科融资租赁申请的1,367.07万元一年期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在本公告所述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扬州智慧向中联重科融资租赁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660.69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8月15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13)。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贷款情况:扬州智慧向中联重科融资租赁申请的1,367.07万元1年期融资租赁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112.29万元,公司目前为扬州智慧向中联重科融资租赁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548.40万元。

16、公司于2019年5月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海南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启洁”)向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支行(以下简称“海南银行东方支行”)申请的2年期流动资金借款1,000万元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海南启洁向海南银行东方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海南启洁向海南银行东方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担保余额为907.35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7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海南启洁向海南银行东方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本金6.9万元,公司目前为海南启洁向该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担保余额为900.45万元。

17、公司于2020年4月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扬州智慧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扬州分行”)申请的23个月2,300万元借款提供担保。在本公告所述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扬州智慧向民生银行扬州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担保余额为2,196.5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8月15日刊载于《中国

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13）。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贷款情况：扬州智慧向民生银行扬州分行申请的 23 个月 2,300 万元借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103.50 万元，公司目前为扬州智慧向民生银行扬州分行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 2,093 万元。

###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1,328,074.7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8.27%，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2、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对外担保事项中除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而提供担保外，无其他对外担保。

### 四、备查文件

- 1、本公告所述控股子公司与金融机构签署的《借款合同》及相应的《保证合同》；
- 2、本公告所述子公司归还金融机构借款的还款单据。

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六日